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　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持牌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所有**深圳市星源材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代表委任表格交予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enzhen Senior Te hnology Material Co., Ltd.

深圳市星源材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67）

(1)建議調整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
(2)建議修訂公司章程；及
(3)臨時股東會通告

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8月6日（星期四）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中國廣東省深圳市光明區公明辦事處田園路北星源先進材料產業園2棟10樓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會，會議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0至11頁。隨附於臨時股東會上使用之代表委任表格，並刊載於聯交所網站(　　.h　　.h　)及本公司網站(　　.　　798.　　)。

如　閣下擬委任受委代表出席臨時股東會，須盡快將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按其印列的指示填妥，但無論如何不得遲於指定舉行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的時間前24小時送達本公司　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　樓（僅供　股股東使用）。　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依願親自出席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文件將被視作已被撤回。

2026年7月16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3

附錄一　公司章程修訂對照表 8

臨時股東會通告 10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A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該等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並以人民幣買賣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深圳市星源材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臨時股東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6年8月6日（星期四）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中國廣東省深圳市光明區公明辦事處田園路北星源先進材料產業園2棟10樓會議室舉行的2026年第四次臨時股東會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　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該等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並以港元買賣
「　股股東」	指	股持有人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或「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6年7月15日，即本通函刊發前確定本通函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
「中國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經不時修訂）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A股及　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之持有人
「庫存股」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	指	百分比

Shenzhen Senior Te hnology Material Co., Ltd.
深圳市星源材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67)

執行董事：
陳秀峰教授*(董事長)*
A A 博士
徐李強先生

非執行董事：
朱彼得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唐長江先生
孫珍珍女士
梁樹新先生

中國註冊辦事處及總部：
中國
廣東省深圳市
光明區
公明街道
田園路北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
二座31樓

敬啟者：

(1)建議調整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
(2)建議修訂公司章程；及
(3)臨時股東會通告

I. 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　閣下發出將於2026年8月6日(星期四)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中國廣東省深圳市光明區公明辦事處田園路北星源先進材料產業園2棟10樓會議室舉行的臨時股東會的通知及擬於臨時股東會上提呈審議及批准的決議案詳情，並提供所有合理所需的資料，使　閣下能就對該等決議案投贊成票或反對票或放棄表決作出知情決定。

特別決議案

2.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鑒於本公司已完成　股發行並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註冊資本及總股本分別變更為人民幣1,495,234,139元及1,495,234,139股。考慮到本公司於聯交所的上市地位、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的相關規定，本公司建議修訂公司章程的相關條文(「**建議修訂**」)。有關建議修訂的詳情載於本通函附錄一。

建議修訂須經股東於臨時股東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審議及批准。經修訂公司章程自臨時股東會批准之日起生效。在此之前，現行公司章程將保持完全有效。除本通函附錄一所載建議修訂外，現行公司章程的其他條文保持不變。公司章程的英文版本為中文版本的譯本。如中文版本與英文版本有任何差異，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議案已於2026年7月15日經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現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提交臨時股東會審議批准，並同意授權董事會及董事會授權人員辦理本次變更註冊資本及建議修訂公司章程等事項的後續工商變更備案登記等相關事宜。

III. 臨時股東會通告

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8月6日(星期四)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中國廣東省深圳市光明區公明辦事處田園路北星源先進材料產業園2棟10樓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會，會議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0至11頁。

隨附於臨時股東會上使用之代表委任表格，並刊載於聯交所網站(.h .h)及本公司網站(. 798.)。擬委任受委代表出席臨時股東會的股東，須盡快將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按其印列的指示填妥，但無論如何不得遲於指定舉行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的時間前24小時送達本公司 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 樓（僅供 股股東使用）。 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依願親自出席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文件將被視作已被撤回。

IV.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的 股股東，本公司將於2026年8月3日（星期一）至2026年8月6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 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概不辦理 股過戶登記。釐定 股股東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資格的記錄日期為2026年8月6日（星期四）。

就 股股東而言，為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2026年7月31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 股股份過

VI. 責任聲明

本通函遵照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函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通函或其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VII. 推薦

董事認為，臨時股東會通告所載供股東審議及批准的所有決議案均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建議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臨時股東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深圳市星源材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
陳秀峰教授

2026年7月16日

公司章程的修訂詳情載列如下。

修改前	修改後
第三條 公司於2016年11月4日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中國證監會**」）批准，首次向社會公眾發行人民幣普通股3,000萬股（以下簡稱「**A股**」），於2016年12月1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	**第三條** 公司於2016年11月4日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中國證監會**」）批准，首次向社會公眾發行人民幣普通股3,000萬股（以下簡稱「**A股**」），於2016年12月1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
公司於2022年12月19日經中國證監會核准，發行12,684,800份全球存託憑證（ ，以下簡稱「**GDR**」），按照公司確定的轉換比例計算代表5股公司A股股票，於2023年12月18日在瑞士證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於2022年12月19日經中國證監會核准，發行12,684,800份全球存託憑證（ ，以下簡稱「**GDR**」），按照公司確定的轉換比例計算代表5股公司A股股票，於2023年12月18日在瑞士證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於2026年4月9日經中國證監會備案，於 ● 年 ● 月 ● 日經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香港聯交所**」）核准，在中國香港首次公開發行 ● 股境外上市外資股~~（悉數行使超額配售權前）~~（以下簡稱「**H股**」）， 股於 ● 年 ● 月 ● 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公司於2026年4月9日經中國證監會備案，於**2026**年**6**月**22**日經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香港聯交所**」）核准，在中國香港首次公開發行**149,523,500**股境外上市外資股（以下簡稱「**H股**」）， 股於**2026**年**6**月**23**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第六條 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 元。前款所稱人民幣是指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法定貨幣。	**第六條** 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495,234,139**元。前款所稱人民幣是指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法定貨幣。
第二十一條 在完成公開發行 股後~~(假設超額配售權未獲行使)~~，公司股份總數為 ● 股，均為普通股，其中A股普通股 ● 股，佔公司總股本的 ● %； 股普通股 ● 股，佔公司總股本的 ● %。	**第二十一條** 在完成公開發行 股後，公司股份總數為**1,495,234,139**股，均為普通股，其中A股普通股**1,345,710,639**股，佔公司總股本的**90**%； 股普通股**149,523,500**股，佔公司總股本的**10**%。
第二百二十五條 本章程經公司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並自公司發行的一股股票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日起生效，修改時亦須經股東~~(大)~~會審議通過。自本章程生效之日起，公司原章程自動失效。	**第二百二十五條** 本章程經公司股東會審議通過之日起生效，修改時亦須經股東會審議通過。自本章程生效之日起，公司原章程自動失效。

Shenzhen Senior Te hnology Material Co., Ltd.
深圳市星源材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67)

臨時股東會通告

茲通知深圳市星源材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8月6日(星期四)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中國廣東省深圳市光明區公明辦事處田園路北星源先進材料產業園2棟10樓會議室舉行2026年第四次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以審議並酌情批准以下決議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文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7月16日的通函(「**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建議調整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

特別決議案

2. 審議及批准建議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

承董事會命
深圳市星源材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
陳秀峰教授

香港,2026年7月16日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陳秀峰教授、 h 博士及徐李強先生;( )非執行董事朱彼得先生;及( )獨立非執行董事唐長江先生、孫珍珍女士及梁樹新先生。

附註：

1. 有關將於臨時股東會上審議的決議案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7月16日的通函。

2.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及出席臨時股東會的資格

本公司將於2026年8月3日（星期一）至2026年8月6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 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辦理 股過戶登記。於2026年8月6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 股股東名冊的股份持有人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就擬於臨時股東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投票。

為出席臨時股東會， 股股東應確保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2026年7月31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 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3. 代表

(1) 所有 股股東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可書面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出席及投票。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代表委任表格須由股東或獲股東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人士簽署。如委任二[illegible]